

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高一新生數理適性班實施(設置)辦法

106.4.25 編班轉班委員會修訂

一、目的

因應個別化需求，針對本校具備數理專長學生實施適性教學；規劃數理加深加廣課程，培養學生具備邏輯思辨能力。

二、班級組成

錄取本校免試入學普通班一年級新生，經家長同意後皆可報名參加甄選，一共錄取一班 40 人。

三、甄選標準

(一)成班人數共 40 人，甄選標準有二：

1. 依會考成績：

(1)高一新生依其意願填具家長同意書後，依國中教育會考級分為依據，五科成績皆在 A+ 以上者，可直接入班。

2. 依綜合測驗成績

(1)高一新生，填具家長同意書後皆可報名參加甄選。

(2)綜合能力測驗(400 分)：含國文、英文、數學及自然四科。國文科(含非選)及英文科(含非選)各佔 100 分，數學科(填充及計算)佔 100 分，自然科(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地科)佔 100 分。

四、錄取標準

(一)總成績計算方式：綜合能力測驗

(二)第一階段依下表對各科成績進行倍率篩選，第一階段錄取 80 人。

科目	總分	篩選倍率	對應人數	成績採計
國文	100	4	160	*1.00
英文	100	3	120	*1.00
數學	100	2	80	*2.00
自然	100	2	80	*2.00

[倍率篩選說明：由所有考生成績中，先取國文成績前 160 名入選，再由此 160 名中取英文成績前 120 名入選，再由此 120 名中取數學及自然成績合計前 80 名入選，此 80 名進入第二階段。]

(三)第二階段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最多錄取 40 人。(例如：依會考成績錄取者為 5 人，則本階段錄取者，最多為 35 人，以此類推。)

(四)總分同分時參酌順序：①數學科②自然科③英文科④國文科測驗成績。

(五)錄取後需配合學校要求，主動參與科展、學科能力競賽……等相關數理競賽。

五、師資聘任

由教務處會同各學科召集人，協調校內富教育熱忱之學科教師，陳請校長核定後聘任之。

六、教學規劃

(一)教材教法：選用或教師自編適性教材，並輔以多元教具及多媒體教學。妥善運用操作、討論、腦力激盪、問題解決等教學方法。

(二)專題討論及競賽活動：鼓勵並指導學生進行各項專題討論及數理競賽活動。

七、成績考查：依據本校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辦理。

八、輔導與安置

(一)數理適性班導師、任課教師及輔導教師需密切關心並協助學生的學習適應及生活適應。

(二)數理適性班學生，若發現學習成效未能達到預期目標(高一前五次段考成績平均：英文及國文皆達全校前 20%、數學達全校 30%、且物理、化學、地科、生物皆達全校前 30%)必須轉出，其缺額開放高一學生報考。通過篩選標準者，升上高二後，編為數理適性班，欲轉組者，不得直接進入語文適性班。

(三)數理適性班學生於高一下學期結束前，經評估適應不良者，經由學生本人及家長同意，於學期結束後輔導轉至一般班級適性就讀。

(四)數理適性班同學的適應情形，由輔導室擬定相關輔導計畫，進行個別輔導。

九、經費：由學校預算相關經費下支應。

十、本計畫，陳 校長核可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